

当代最震撼人心的宗教经典，风行全球六十载
二十多种译本，感动千万人心
被誉为二十世纪的奥古斯丁《忏悔录》

七重山

多玛斯·牟敦 (Thomas Merton) 著
方光珞 郑至丽 译

上海三联书店

B979. 9/6

2008

七重山

The Seven Storey Mountain

多玛斯·牟敦 (Thomas Merton) 著
方光珞 郑至丽 译



上海三联书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七重山/[美]牟敦著；方光珞，郑至丽译。—上海：上海三联书店，
2008.1

ISBN 978 - 7 - 5426 - 2643 - 1

I. 七… II. ①牟… ②方… ③郑… III. 牟敦(1915～1968)—自传
IV. B979.971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29099 号

七重山

著 者 / 多玛斯·牟敦(Thomas Merton)

译 者 / 方光珞 郑至丽

责任编辑 / 邱 红

封面设计 / 鲁继德

监 制 / 李 敏

责任校对 / 张大伟

出版发行 / 上海三联书店

(200031)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

<http://www.sanlianc.com>

E-mail: shsanlian@yahoo.com.cn

印 刷 / 上海一众印务中心

版 次 / 2008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640×960 1/16

字 数 / 380 千字

印 张 / 28

ISBN 978 - 7 - 5426 - 2643 - 1 / I · 338

定价 : 48.00 元

五十周年版前言

罗伯特·吉如

《七重山》五十年前于1948年10月4日首次出版。正如牟敦在日记中揭示的，这本自传是从之前四年开始写作的，而写作地点则在美国肯塔基州的特拉普派(Trappist)修院(天主教西多会中的)。牟敦二十六岁时，辞去位于纽约州的圣波纳文图拉学院(St. Bonaventure College)的英国文学教席，于1941年12月到达此修院。牟敦写到，“在某种意义上，另一个人比我更要为《七重山》负有责任，即使他只是我所有其他写作的起因。”他就是邓尼师(Don Frederic Dunne)，当时的修院院长，他先是接纳牟敦为初学生，后于1942年3月正式接受他为特拉普派见习修士。

牟敦写到，“我把所有的作家本能带进了修院，而在我见习期内，当我要以写诗和默想等形式的文字表达我的所思所想之际，院长对我鼓励有加。”当弗雷德里克院长建议牟敦写下他的人生故事，这位见习修士起先有点犹豫不决。他终究成为了一名修士，要让他过去的生活抛在脑后。然而，一旦他开始写作，文思喷涌而出。他承认，“会有怎样的读者，我想也没想过，我不知道有什么样的读者。”“我设想，我只是把我里面的东西落诸笔端，在天主的眼睛之下，因为天主知道在我里面的是什么。”他很快“尝试降低原初手稿的调子”，以提交给特拉普派的审稿者。审稿者予以了严厉批评，尤其是对他在剑桥大学卡莱尔学院那段日子的描述，其间，牟敦成了一个私生子的父亲，而私生孩子和母亲一起，显然在伦敦的轰炸中丧生。为此，牟敦被学院“勒令退学”——开除，而他的英国监护人(牟敦父母当时都已过世)建议他离开英格兰，并且还告诉牟敦不要再希望在伦敦从事外交工作。于是，牟敦

启程去了美国，入学哥伦比亚大学，我于 1935 年在那里遇见他。

当时，美国仍然处于大萧条之中；这是艰难时世，绝大多数学生也过得很难。在牟敦和我共同的同学中，莱因哈特(Ad Reinhardt)成为了著名画家；拉脱切(John Latouche)成为音乐演出方面的名人；沃克(Herman Wouk)成为著名小说家；伯里曼(John Berryman)成为著名诗人；赖克斯(Robert Lax)，瑞斯(Edward Rice)，吉卜尼(Robert Gibney)和费礼德古德(Sy Freedgood)，是一群围绕学院的杂志《小丑》而与牟敦经常在一起的好朋友；还有戈迪(Robert Gerdy)，成为《纽约客》的编辑。

我们的相遇是在哥大校园。当时，牟敦走进校园文学杂志《哥伦比亚评论》的办公室，给我看他的手稿，有短篇小说和评论，我喜欢并同意发表。我暗暗想，“这是位作家。”他，结实，蓝眼睛，粗粗的棕色头发，健谈，带着些许不列颠口音。他大三，我大四。他谈到他的兴趣，爵士乐，哈莱姆，和电影——特别是费尔兹(W. C. Fields)，查普林(Chaplin)，基顿(Keaton)，马克斯兄弟(Marx Brothers)，施特格斯(Preston Sturges)，对这些我也葆有热情。我们还同样热衷于谈论范多伦(Mark Van Doren)这位老师。我们还一同去塔里亚堂看了多场电影，当然，在那段极左时期，像宗教、隐修和神学这些词汇从来没有被提及过。我在 1936 年 6 月毕业，没有在我希望的出版业找到工作，而是在哥伦比亚广播公司(CBS)找到了一份工作。到了 1939 年 12 月，哈考特布雷斯公司——由哈考特(Alfred Harcourt)和布雷斯(Donald C. Brace)共同创办的著名出版公司——的普通图书部的主任莫雷(Frank V. Morley)雇我做初级编辑，并得到了布雷斯的批准。要求我评估的首批书稿中，有牟敦的一部小说，由科特斯·布朗文学代理公司的奈俄米·伯顿(Naomi Burton)提交。《多福海峡》的主人公是个剑桥大学学生，他来到了哥伦比亚，与一个愚蠢的富婆——一个秀场女子，印度神秘主义者，左派分子——混上了；场景是在格林威治村。我和其他编辑一致认为，作者有才气，但故事摇晃不定，不知走向何方。六个月后，伯顿重新递交了小说，题目改作《迷宫》，但又被退稿了。牟敦是有趣的作

家，但显然不是一个小说家。

离开学校后，再次见到牟敦是在第五大街的 Scribners 书店，时间大约是在 1941 年 5 月或 6 月。我在随意浏览，感觉有人碰我的肩膀。那是牟敦。我说，“汤姆！见到你太高兴了。我希望你还在写作。”他说，“是的，我刚去了《纽约客》，他们要我写写客西马尼。”我一点也不明白他说的。“哦，那是肯塔基州的一个特拉普派的隐修院，我在那里做避静。”这一揭示让我十分惊讶。我根本不知道，牟敦经历了宗教皈依，抑或他对隐修传统感兴趣。我说，“是这样。我希望读到你写的这篇文章。这对《纽约客》来说，将会很特别。”他说，“不是的。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写它。”他对我讲了好多。那是我第一次理解到在牟敦身上发生的非同寻常的变化。我祝愿他好，然后我们就分手了。

下次听到他的消息，来自被我在新年里称作“老先生”的马克·范多伦。马克说，“汤姆·牟敦已经成为了一名特拉普派的修士了，我们也许永远也不再会听到他的消息了。他正在远离世界。一个多么与众不同的年轻人。我总是期待他成为作家。”汤姆给马克留下了一部手稿《诗三十首》，马克后来把它交给了我在新方向出版社的朋友杰伊·拉弗林，于 1944 年出版。我们几乎不知道，后面还会有多少本书出来。

《七重山》之部分获得审核的文本在 1946 年抵达奈俄米·伯顿手中。正如汤姆在日记中说明的，奈俄米的反应是好的：“她（奈俄米）相当确定，能找到一家出版社。不管怎么样，我的想法是——她的想法也是——把它交给哈考特布雷斯的罗伯特·吉如。”此则日记的时间是 12 月 13 日。14 天后他在日记中写道：“昨天午饭时普利尔神父递给我一份电报……进入我头脑的第一个想法是：《七重山》的手稿丢了。奈俄米·伯顿把它交给哈考特布雷斯才一周。我相当了解，出版社总是让你至少等上俩月，然后才会对书稿说点什么……我一直等到午饭结束后才打开电报。来自鲍勃·吉如，电报上写着：‘书稿被接受。新年快乐！’”

自我收到奈俄米叫信差送来的手稿，我就开始阅读，而且越读越兴

奋，带回家连夜看完。尽管文本开头较差，但后面部分越来越好，我确信，只要做些删节和编辑，就可以出版。但我从没想过，它会成为畅销书。自从莫雷离开出版社后，布雷斯就是我临时的领导。当我要求他阅读它，他问，“你认为它是否会亏钱？”以此巧妙地对我，我答道，“哦，不会。我肯定，它将找到一个读者。”我告诉他，汤姆是我在哥伦比亚的同学（布雷斯和哈考特都毕业于哥伦比亚），但我担心我或许没有做到我应该做到的客观。我还说，“牟敦善于写作，我希望你瞄一眼，东（布雷斯名字的昵称）。”（那时，我刚刚上任总编。）他说，“不用了，鲍勃。如果你喜欢它，我们就做吧。”第二天我就给奈俄米打电话，并给了很不错的邀约（在当时来讲），她很快代表修院接受了邀约。（当然，牟敦分文不取他的版税，因为隐修之守贫誓言；所有的收入归给修院社团。）然后我给修院拍了电报。

编辑上有两个问题——开头部分令人讨厌的布道文，需要删除。起首是放错位置的妙笔，这很典型。起首是这样写的：

当一个人立起来了，当人的自然开始存在，作为一个个体的、具体的和持存的物，一个生命，一个人，上帝的形象就铸入了世界。一个自由的、富有生命力的、自我行动的实体，一个充满精神的肉身，一个准备着被置入有成果的运动的能量复合体，开始闪耀，伴随着潜在的光和理解力和美德，开始闪耀，伴随着爱，没有这爱，精神根本无法生存。这是准备着认识到，根本没有人知道，何谓伟大和高贵。这一新创造的生命力核心就是自由的、精神的原则被称为灵魂。灵魂是此存在的生命，而灵魂的生命则是爱，这爱将灵魂统一到所有生命的原则——天主。在此被造的身体将不会永远存在。当灵魂，即生命，离开了身体，身体将是死的……

诸如此类的，有好多页。我向汤姆指出，他写的是自传，读者一开始也许急着想知道，他是谁，他来自何处，他如何走到现在。开头太抽象、太啰唆、太沉闷。他愉快地接受了批评，最终找对了起始句子。在

一切成为经典的书中（“经典就是一直在印的书”——马克·范多伦），起始句通常显得是不可取代的，仿佛它们不可能有另外的样子——“叫我以实玛利吧”；“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”；“这是最好的时代，也是最糟糕的时代”。牟敦的新开头：“一九一五年一月的最后一天，在宝瓶宫星座下，于战火连天之年，我在西班牙边界的法国山脚下出世。”这就是个人的、具体的和生动的描述，立即把读者卷入故事。当然，依然还有编辑性的润色工作要做——除去过多的废话、重复、长而乏味的段落、呆板的碎片。我必须说，牟敦对所有这些小的改变，非常积极地合作。他给朋友的信中写道：“其实，《七重山》无需删节。但篇幅不能太长。哈考特的编辑过去是、现在依然是我的朋友鲍勃·吉如……当你听到你的词语在修院食堂被大声读出时，或许会使你希望，你压根没有写过这些词语。”

之后在编辑过程中有过一场危机。牟敦告诉奈俄米，另一个需要最终征得同意的审稿者不允许该书出版！在不知道作者已经签约的情况下，这位来自另一所修院的年长审稿者反对牟敦“口语体散文风格”，他认为，这种风格是与修士身份不合适的。他建议，书先放置一边，直到牟敦“学会写出得体的英语”。奈俄米写的信代表了我的意见：“我们认为，你的英语是属于极高品位的。”我们还感到，这些匿名审稿者假如有机会，或许会禁止奥古斯丁的《忏悔录》。此种情形下，我建议牟敦诉诸在法国的总院长。让我们大松一口气的是，总院长写道，作者的风格是个人的事情。这就得到了澄清，那位审稿者明智地收回了意见。（我自己的猜测是，出生于法国的牟敦给总院长写的法语信——总院长不能读和说英语——如此出色，以致总院长得出结论，牟敦的英语散文必定也是顶呱呱的。）终于，《七重山》可以出版了。

1948年夏天，预发样出来之际，我决定递交伊夫林·渥夫、克莱尔·布施·鲁斯、格拉哈姆·格林，以及富尔顿·希恩主教。令我欣喜的是，他们的响应全都是褒扬的，甚至用了最高级形容词。我在书的外封和广告中采纳了他们的评语。此刻，当三家图书俱乐部订购了此书，布雷斯先生把首印数从5000册提高到12000册。到了11月，即出版

一个月之后，销量达到 12951 册，到 12 月，销量冲到了 31028 册。从 12 月中到新年后的这段时间，订数往往最低，因为书店此前往往备货比较充分。这一新的销售模式是极有意义的——《七重山》是本畅销书！现在难以相信，《纽约时报》当时拒绝在畅销书榜单上列出这本书，理由是：这是一本“宗教图书”。到了 1949 年 5 月，当修院邀请我和其他朋友参加牟敦领受神父圣职的典礼时，我携带了用特制摩洛哥皮革作为封面的第 10 万册《七重山》作为礼物。（去年在那里访问期间，牟敦的秘书帕特里克·哈特修士还在他们的图书馆书架上指给我看这本书。）数据记录表明，在最初 12 个月里，精装本售出了 60 万册。当然，现在则还包括平装本和译本，总销量已经达到数百万册。年复一年，《七重山》仍然在销。

作为编辑和出版家，我对《七重山》为什么是如此成功，依然感到出乎意料。为什么，尽管一直被禁止列入畅销书榜，其销量却如此蔚为奇观？出版者难以“造”畅销书，尽管很少有读者相信这一点（作者更是不相信）。书畅销了，总是有一种神秘因素在里面：为什么这本书在这个时刻畅销？我相信最根本的因素是恰到好处的时间，这往往难以预见。《七重山》在一个大幻灭时代出现：我们赢得了第二次世界大战，但冷战已经开始，公众沮丧不堪、感到理想破灭，他们寻求信心的恢复。其次，牟敦的故事非同寻常——受过良好教育又善于表达的年轻人退身进入修院，这是为什么？故事讲的确实是好，生动而华丽。毫无疑问，还有别的因素，但对我来说，恰当的时刻、恰当的方式和恰当的主题，这三者的结合是该书最初成功的原因。

其影响的一个标志是它激发了某些人士的恼怒——不仅有敌意的评论，而且还有宗教界人士认为，任何修士写作都是不恰当的。我记得收到一封表示仇恨的信中写道：“告诉这位起誓静默却又嚷嚷的特拉普派修士，叫他闭嘴！”虽说静默是特拉普派修士生活的一部分，但他们并不起这样的誓。维护静默（以增加沉思）本身并不意味取消沟通（他们确实是用符号语言来沟通）。对此制造仇恨的人，我有过回复：“写作是

一种沉思形式。”

书出版后，还有一件啼笑皆非的事情。我曾接到来自中西部的一个警署的电话。有人喝醉了酒，大声宣称他就是多玛斯·牟敦，说是离开了修道院。这个人因为扰乱治安被拘留。警察要求我跟他通话，而我说，“根本不需要那样。只需要求他说出他的文学代理人的名字。”他当然不知道代理人的名字，也就自然原形毕露了。

对汤姆来说，该书出版后带来的名声成为难堪源头。一个原因就在于，他很快就奔三十了，令人难以置信地成长为一个学者和作家。和顽童哈克贝利·费恩一样，他迅速成长。在所有我认识的作家中——我还真的认识一些伟大作家——没有人具有他这样的心智成长速度，随着年轮翻过，其心智的深厚和成熟尤其醒目。如果说他曾期望“逃离”世界，而事实上并没有如此。相反，随着他名气越来越响和作品越来越多，他听到了来自世界各地的问候：俄罗斯的帕斯捷尔纳克，日本的铃木大拙博士，坎特伯雷大教堂的阿尔金牧师，波兰诗人米洛什，纽约犹太神学院海希尔博士。许多人，著名的或不知名的，与他建立书信往来，他的视野也越来越宽广。

在他去世两年前，他为《七重山》的日语版写了序言，其中有他此书写作二十年之后对于这本书的重新思考：

假如我现在尝试写这本书，也许会是另外的写法。谁知道？但它是我还很年轻的时候写的，现在依然如故。故事不再属于我自己……故此，我在此或许不是以作者的身份来说，最配得称赞的读者，不只是作为讲故事的人，不只是作为哲人，也不只是作为朋友。我寻求的，以某种方式，就像你自己对你自己说话。谁能说出这或许具有的意味？我自己不知道，但是，假如你去倾听，将要被说出的事情也许没有写在这本书里。而这将不归因于我，而是归因于既活着又说话的那一位(the One)。

多玛斯·牟敦死于1968年参加在曼谷举行的东西方修道者会议

期间。今天，值此《七重山》五十周岁之际，我又一次想起马克·范多伦的话，那是我和汤姆在他的课堂上听到的：“经典就是一直在印的书。”

(徐志跃 译)

给读者的说明

威廉·谢农(国际牟敦协会创始会长)

出版于1948年10月4日,《七重山》立刻取得了成功,被誉为二十世纪版奥古斯丁《忏悔录》,五十年来源源不断地在销。伊夫林·渥夫,一位苛严的批评家,先知先觉般地写到,《七重山》“很可能被证明是在宗教经验的历史上让人不断感兴趣的作品”。格拉汉姆·格林则暗示,“这本自传,其模式和意义,对我们所有人都有效”。其读者范围越来越大,远远超出了所诞生的国家。已经出现了二十多个外文译本,最近的一种是汉语。

出版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三年之后,《七重山》击中了当下的敏感神经,先是在美国,最终波及世界各地。其出现的时机真是完美——正逢其时,恰到好处。其时,战争带来了幻灭感,人们在探寻人生的意义,他们准备着聆听一位年轻人文采飞扬的故事,这位年轻人的探寻以令人惊讶的发现告终。

然而,和每部经典作品一样,《七重山》或许也需要为新读者提供某种导读。考虑到这个版本是以特殊周年版形式发行的,这篇“给读者的说明”或许能够预计到某些困难,并提供一些阐明,以便现在的读者可以在适宜的情绪中进入这本书,同时也能清楚地理解,当牟敦以年轻人的热情叙述他皈依天主教信仰的故事时,牟敦指向的是什么。

我看到,有三个方面,《七重山》会让读者惊讶或感到迷糊:笼罩在书中的稍稍过时的宗教氛围;读者也许希望知道但作者保持沉默的遗漏信息;作者赋予他的故事的阐释。

宗教氛围

这本书当然是罗马天主教背景的，而且不加掩饰。作者是一个年轻的修士，处在进入特拉普派修院头几年极其幸福的状态中，写作时还依然沉浸在皈依经验的火热激情当中。但是，你在本书中遇到的罗马天主教会已经淡出，几乎与我们现在能认得出的罗马天主教会相隔遥远。今天的教会是梵蒂冈第二次公会议（简称“梵二”）所开动的革命（并非是过于强烈的词汇）的产物。

牟敦受洗归入的，是“梵二”前的教会。那时的教会，依然是反十六世纪宗教改革运动的。该教会的特点是，一种受困的情绪，仿佛有战车围绕在绝对的教义和绝对的道德周围，极其顽固地抱守传统。一个相分离的建制在在表明，对一个正在经历着巨大而前所未有变化的世界提出的问题和需要，它丝毫不愿意敞开。在如此流变的世界环境中，教会却自豪于其教导的稳定和不可变性格。在写这本书的时候，罗马天主教神学已经成为对任何和所有问题的一套预包装好的回答。它以辩论式的和护教性的调子，旨在证明天主教是对的，所有其他的，都是错的。这种出于优越感的傲慢和自信也在各种文学作品中被出色捕捉到了。比如，有关天主教爱尔兰库克主教的故事。在布兰登·比翰的故事中，库克的秘书告诉主教，爱尔兰库克主教的教会死了，库克得意洋洋地评论道，“现在他知道谁是真正的库克主教了。”

如今，距离这一僵化的教会环境已经五十年了，我们已经很难认同牟敦当年对教会的必胜主义情绪的热情接受。不过，这确实是许多皈依者的情况：他们历经多年的毫无目的的游荡，终于发现了进入教会的路，最初的态度是欢迎教会“上锁”、“上枷”、“上发条”。他用对20世纪中叶的天主教会未经质疑和不经质疑的确信，来取代他过去的怀疑和无定，也为此感到很幸福。他坚信他的信仰，即，他属于“一真的”教会，他太过经常地诋毁性地说及其他基督教会——这反映了教会自身的自我满足的必胜主义。即使在五十年以前，这种必

胜主义对其他宗教的一些读者来说也是一个问题，这些读者感受到该书的力量，但对其狭隘的宗教感也非常感冒。一位妇女在阅读时深受感动，却会抱怨道：“为什么他对新教徒如此责骂？他们有那么坏吗？”今天的读者将能更好地把这种狭隘放在历史视野中看待，也就不会被它冒犯了。

人们持续不断地阅读《七重山》，因为牟敦如何达到这种确信的故事太有说服力了。他试图摆脱那时的混乱不堪的生活，在此过程中，我们随着这位年轻人被一路往前推。今天，站在千年之交的岁月，我们能够认同他的求索，即便并不总是认同他所取的特定方向。牟敦个人的魅力，他的确信所具有的热力，这位天才作家生动的叙事，超越了其神学的狭隘性。他的故事包含了我们共同的人的经验的恒常因素。那才是使得这部作品具有深刻普遍性的缘故。

遗漏的信息

1940年初夏，其时牟敦已经被方济各会修院接纳，但他还住在纽约奥利安，准备在8月份进入方济各会修士见习期。在中夏，他经历了一场突然的焦虑。他认识到，他还没有把自己的完整生活故事告诉见习导师。有些过去的事让他难以启齿。他回到纽约城要“讲清楚”，希望他的既往不会是问题。显然，事实是，确有问题。他被要求撤销进入方济各会修院的申请。他的希望被动摇了。他为此感到心碎，于是开始找工作，在圣波纳文图拉大学谋得一份教职。

1948年——以及此后——读者根本没有任何迹象去理解“讲清楚”的内涵。过了一些年，故事才出现，原来，在剑桥卡莱尔学院期间，牟敦的性冲动，在没有其真正的人性意义上的感情的相伴下，导致一场不仅对他，也对一名未婚女子而言的灾难：那名女子怀上了他的孩子。之后也没有她和孩子的进一步消息。约在1944年2月，牟敦确实试图联系上她，但她似乎已经消失了。

在纽约城的这次毁灭性的经历之后，牟敦确信，他永远被禁止进入

罗马天主教神职。他没有告诉读者这一确信的理由，但这一定是基于他和方济各会见习导师之间的谈话。《七重山》对那场谈话内容保持了沉默。但是，一年多之后，圣波纳文图拉大学的方济各会神父告诉他，他把被方济各会拒绝看作是永远不能成为神父的想法是错误的，对于他受神职来说，根本没有障碍。这一消息让他顿时释然，使他能够前去肯塔基州的特拉普派修院。他在那里领受神父圣职。

解释牟敦的故事

和许多伟大的作品一样，牟敦的故事也许可以在三个意义层面来读。首先，有一个历史层次：在他生活中真实发生的。其次，记忆层面：牟敦有能力回忆起他生活中的事件。回忆通常是选择性的，这意味着被记得的既往并不总是与历史的过去相吻合的。最后，还有一个修道上的判断层次。这是指，牟敦是作为修士写下《七重山》的。他委身于修道，这给多玛斯·牟敦（他的教名是“路易神父”）讲述故事的方式染上了色彩。我以为无妨这么说：《七重山》是一名叫做多玛斯·牟敦的年轻人的故事，而这位年轻人始终被一个叫做路易神父的修士所判断。修士常常倾向于对年轻人的判断相当严厉，理解这一点，对读者或许是有帮助的。

牟敦以如下言词结束他的故事：*Sit finis libri, non finis quaerendi*。可以译作，“让此书在此完结吧，但探索仍将继续。”这是先知之言。《七重山》的牟敦并不消失；他只是在成长。他后期的著述是他朝着未来走向成熟和开放的故事。观察这一成长将是快乐的，这样的快乐等待着那些从《七重山》开始，并进而阅读他后来作品的人们。

（徐志跃 译）

目 次

第一部 1 囚犯的基地 /3

2 美术馆之圣母 /34

3 地狱劫 /71

4 市场里的孩子 /134

第二部 1 极高的代价 /171

2 矛盾的浪涛 /228

第三部 1 磁北 /261

2 正北 /304

3 睡火山 /343

4 自由的滋味 /377

尾 声 不幸者在孤独中的默想 /415

第一部
